

上海市2023年市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是按金额拨款方式申请财政经费的事业单位。按照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建设人才人事公共服务体系，为“四个中心”和国际化大都市建设服务的要求，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赋予的人才人事公共服务职责和任务。

主要职能包括：

- 1、贯彻国家和本市人才战略和规划，执行人才流动的政策和法规，承担上海人才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相关工作，服务国内外优秀人才交流。
- 2、负责本市人才发展服务平台日常管理，制定行业服务标准和信息化系统运行管理；负责对区（县）、行业中心人才公共服务的业务指导。
- 3、承担本市高层次人才交流服务。负责“中国上海人才市场”日常管理；负责海外高层次人才“千人计划”服务专窗工作，承担外国专家证受理和相关服务。
- 4、负责人才引进受理和审核。参与相关实施细则和工作标准的制定。受理人才直接进沪等申报事项；负责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等委托事项的审核。承担居住证（B证）和留学人员回国来沪创业申办户籍的受理和材料预审。
- 5、负责本市人力资源市场运行。开发和管理本市人力资源流动信息系统，发布本市人才需求信息；承担本市人力资源中介机构申办、年检和从业人员资格认定和服务。
- 6、负责本市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负责制定实施细则和工作标准，管理本市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系统；指导区（县）和相关行业中心开展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
- 7、负责本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受委托承担国家部委和本市统一组织的专项活动；指导和组织区（县）、行业中心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承担“三支一扶人员”就业援助等。
- 8、负责回国留学人员资格认定和相关服务。受委托承担留学人员回国来沪投资享受优惠资格认定、创业服务；受委托承担回国留学人员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受理、初审和申报；承担政府相关部门“一门式”窗口的服务工作。
- 9、负责本市公共人事代理服务。承担领军人才、专业技术人员和非公企业人才公共服务；负责本市事业单位人员聘用登记，承担主管部门委托的专项人事服务和配套服务。
- 10、负责本市人才诚信信息系统建设。承担信用信息核实工作，管理失信记录信息库；负责指导区（县）中心人才信用信息应用。
- 11、负责与长三角城市和外省市等区域人才交流服务合作；承担行政部门交办的对外交流服务；承担上海非教育系统国家留学基金公派留学前期咨询等相关服务工作。
- 12、负责上海市流动人才党员服务中心的日常管理服务以及新经济组织党委日常工作。
- 13、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负责人才大厦日常管理；负责履行投资企业出资方管理责任。
- 14、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或交办的其他职责任务。

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单位）机构设置

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单位设15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审核部（公共人事部）、流动人才档案管理中心、专技人才工作部（非公组织工作部）、上海国际金融人才服务中心、上海国际航运人才服务中心、上海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高层次人才工作部（千人计划服务专窗）、海外人才创新创业工作部、人才大厦管理部、财务资产管理部、人才人事事务受理部、人力资源市场管理部（中国上海人才市场管理办公室）、流动人才党员工作部（新经济组织党委）、上海国际科创人才服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单位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收入预算11,6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39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743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1,6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639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74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1,639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74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0,945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方面的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463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缴纳的医疗保险费等方面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31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支出。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6393,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51,157	41893,281	13317,354	54240,522
1、一般预算资金	116393,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630,303	4630,303		
2、政府性资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2311,540	2311,54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16393,000	支出总计	116393,000	48835,124	13317,354	54240,522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51,157	109451,157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1209,638	101209,638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54240,522	54240,522			
208	01	50	事业运行	46969,116	46969,1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41,519	8241,5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9,440	289,4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3,519	5283,51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1,760	2641,76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800	26,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30,303	4630,3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0,303	4630,30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630,303	4630,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11,540	2311,5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11,540	2311,5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11,540	2311,540			
合计				116393,000	116393,000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51, 157	55210, 635	54240, 522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1209, 638	46969, 116	54240, 522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54240, 522		54240, 522
208	01	50	事业运行	46969, 116	46969, 1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41, 519	8241, 5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9, 440	289, 4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3, 519	5283, 51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1, 760	2641, 76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 800	26, 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30, 303	4630, 3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0, 303	4630, 30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630, 303	4630, 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11, 540	2311, 5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11, 540	2311, 5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11, 540	2311, 540	
合计				116393, 000	62152, 478	54240, 522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预算资金	116393,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51,157	109451,157		
二、政府性基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	4630,303	4630,3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	2311,540	2311,540		
收入总计	116393,000	支出总计	116393,000	116393,000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51, 157	55210, 635	54240, 522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1209, 638	46969, 116	54240, 522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54240, 522		54240, 522
208	01	50	事业运行	46969, 116	46969, 1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41, 519	8241, 5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9, 440	289, 4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3, 519	5283, 51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1, 760	2641, 76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 800	26, 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30, 303	4630, 3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0, 303	4630, 30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630, 303	4630, 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11, 540	2311, 5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11, 540	2311, 5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11, 540	2311, 540	
合计				116393, 000	62152, 478	54240, 522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835,124	48835,124	
301	01	基本工资	5667,624	5667,624	
301	02	津贴补贴	743,280	743,280	
301	07	绩效工资	26662,692	26662,69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83,519	5283,51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641,760	2641,76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30,303	4630,30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646	249,64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311,540	2311,54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4,760	644,7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77,354		13077,354
302	01	办公费	700,000		700,000
302	03	咨询费	100,000		100,000
302	04	手续费	960		960
302	06	电费	1000,000		1000,000
302	07	邮电费	720,000		72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9	物业管理费	6105,277		6105,277
302	11	差旅费	150,000		15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000		2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0,000		200,000
302	14	租赁费	1380,222		1380,222
302	15	会议费	49,540		49,540
302	16	培训费	12,000		12,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000		300,000
302	26	劳务费	30,000		3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89,500		289,500
302	28	工会经费	661,695		661,695
302	29	福利费	855,360		855,3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000		96,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800		226,800
310		资本性支出	240,000		24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40,000		240,000
合计			62152,478	48835,124	13317,354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59.60	20.00	30.00	9.60		9.6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9.6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9.1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6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9.1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9.1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9.6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3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3,189.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6.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95.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48.16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单位实现了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其中，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1个；政策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项目绩效目标13个，涉及预算资金5,424.05万元。